

中共泰州学院委员会宣传部文件

泰院宣发〔2024〕5号



关于开展“‘泰州学院精神’我阐释、我践行、我弘扬” 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凝练具有学校特质，融汇师生理想、信念和价值目标的大学精神，是建设“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本科高校”的重要任务，也是增强学校文化软实力、师生凝聚力、社会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。

“泰州学院精神”表述语体现了学校长期积淀而形成的稳定的、共同的精神品质、理想追求、价值取向和行为理念，彰显了一代代泰州学院师生的核心价值追求。为进一步弘扬“泰州学院精神”，凝聚全校师生员工的共同价值追求，步调一致地推动学校各项事业的发展，经研究决定，学校将面向全体师生员工、离退休老同志和广大校友开展“‘泰州学院精神’我阐释、我践行、我弘扬”系列征文活动。**首批征文对象：**各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；**第二批征文对象：**师生员工、离退休老同志、广大校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文时间

首批：9月1日—9月10日

第二批：9月10日—10月10日

二、征文主题

围绕征文主题，从“扎根 深耕 勇闯 善创”的表述语中选取一个或多个方面，结合具体工作进行撰文，致力于学校的内涵发展。

三、征文要求

- 1.各单位要广泛动员本单位师生员工、离退休老同志、广大校友积极参加此次主题征文活动。
- 2.文章应当主题鲜明，内容积极向上，条理清楚，语言流畅。
- 3.征文可采用各种体裁，围绕主题，联系学校发展历史、现状和未来。
- 4.征文题目自拟，篇幅一般不超过 3000 字。
- 5.学校将组织优秀征文在“泰州学院精神”专题网站、学校微信公众号等校内外媒体上发布。

四、征文报送

请在 9 月 10 日、10 月 10 日两个节点前，将征文的电子文本发送至征稿专用邮箱：tzxyxcb@163.com，标题注明“征文”。

